

主席、各位同事：

不少房地產中介人、經紀人向本人反映，在辦理准照續期時，行政程序繁複，亦有感第 16/2012 號法律《房地產中介業務法》部份規定和實際執法存在不合理之處，感到生存空間變相被“打壓”。

例如，最令業界感到困擾的是申請及續牌須遞交“高中學歷證書”的規定，指局方在執行上過分刻板。根據《房地產中介業務法》規定，申請“房地產經紀准照”需要向房屋局提供“合格完成高中教育”的證明文件，雖然當局曾表示，“倘申請人未能提供高中畢業證書，但具有更高學歷，房屋局亦接受申請人提交更高學歷的證明文件”並“會查核相關學歷或非本地的高等教育機構是否已獲本澳或當地政府承認，按具體個案進行分析，若有需要會向有關權限部門作出瞭解”。然而“上有講法，下有做法”，據不少從業員反映，他們在遞交申請表及各證明文件時，即使提供在本澳取得的大學或以上學歷的文件，有關職員仍堅持要求申請人提交高中畢業證書，若遺失或其他原因無法提供，則會被要求回校補辦高中畢業證書或證明文件。申請及續牌所需的證明文件重複遞交，過程往返波折，令業界質疑局方工作指引是否清晰下達。

另一個令業界無所適從的情況，是房地產中介及經紀人准照須每三年續期一次^[1]，並須提前三個月內向房屋局提出申請^[2]。業界人士反映，為避免因太多申請集中提交，影響當局行政效率導致未能及時獲發新准照，多數申請者會提前三個月甚至提前半年申請。但新的年限卻由發出新牌照日起計算，而該日期往往早於原牌照屆滿日，令到已繳足三年費用的牌照無端減少了使用期限，認為不合理。

包括上述情況在內等問題為房地產中介人、經紀人帶來業務上的困擾與不便，相信亦非政府所願。在此，本人希望政府能夠及時檢討和調整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內容，以及利用電子政務優化行政流程等便民措施，協助業界減少文件重複遞交，提升行政效率，藉以扶助房地產中介人行業繼續健康發展。

多謝主席！

^[1]第 16/2012 號法律《房地產中介業務法》，第四條，第三款。

^[2]第 4/2013 號行政法規《房地產中介業務法施行細則》，第四條，第一款以及第六條，第一款。

議程前發言

官民合作共同整治交通亂象

麥瑞權

2016 年 6 月 20 日

據傳媒報道：「日前治安警察局交通廳公布數字顯示，於過去一個月數字統計中，竟然因駕駛者於巴士站違泊，令巴士無法埋站而被迫在路中央上落乘客，單單交通輔導員在本澳 23 個巴士站便作出約 6,700 次的勸喻，由於交通輔導員沒有被賦予執法權力，因此，在沒有計算未被勸喻的情況下，只以有紀錄的 6,700 次勸喻，便令我們慨嘆，導致大塞車的其中一大元兇，原來是本澳的一眾駕駛者們……對於日益嚴重的巴士站違泊問題，按現行法例，車輛在巴士站違例泊車可被科處 300 至 600 元（澳門幣）不等的罰款，但因交通輔導員只能勸喻未能執法下，令阻嚇性相對減少。」

我們的團隊特地來到本澳各個巴士站點了解現場的實際情況，而據現場調查顯示，巴士站的情況與上述媒體反映的情況一樣。巴士站經常聚積不少的駕駛者將車違泊在巴士站等候，導致巴士無法停靠而被迫在入站線外讓人群上落，巴士此時就會被堵於行車道之中。這不但對市民和旅客，尤其是殘疾人士，在上落巴士時因要走出站外引起意外的發生，更會耽誤巴士完成上落客的時間，加上路面多車狹窄，巴士「抽頭」離站時，因緩慢而堵塞後來的車輛前進，繼而形成車龍，影響交通的秩序。

有專家學者及市民指出，機動車輛的數量不斷攀升，使得原本就窄小的道路變得更加擁擠，加上駕駛者不遵守泊車規則，只圖自己方便而隨意停泊在巴士站，影響公交系統的正常運作，降低公交本身和人群使用公交的運行效率，阻礙本澳經濟的快速發展。對於巴士站違規停車的問題，政府雖然通過安裝“天眼”監控違規者的情況，並開立罰單，而從中亦檢控不少違泊者，但現實卻是仍有很多違規者存在，難以作出有效的根治。

對此，有專家學者及市民就建議，要改善本澳的交通問題，政府除了要理順泊車秩序、調控車輛增長數目、優化公交出行、完善交通基礎設施建設等措施之外，還需適當加強警員的執法，加大對違規泊車的阻嚇力度。同時要完善全澳的「天眼」系統，增加「天眼」的覆蓋率，再加強駕駛者遵守交通規則的意識教育，使駕駛者能自覺遵守交通規則，杜絕違規泊車的情況發生。只要行政當局有決心應對違法行為，加上駕駛者支持和配合，才能整體改善澳門的交通亂象。

“構思新穎的旅遊產品”是今年旅遊領域中的施政重點。半年過去，政府及業界在增加旅遊新元素，提高本澳吸引力方面，推出了多個頗具新意的旅遊產品，如：“光影節”、“小黃鴨”、“恐龍活現濠江”展、“南灣·雅文湖畔”水上單車及文創休閒旅遊項目等，確實下了不少功夫，社會上亦有所好評。而緊接著七月的還有“櫻桃小丸子動畫 25 周年展”，八月的“武林群英會”等，相信這些都是居民和旅客翹首以待的。

近數月來，不斷推出的遊樂新主題，帶動了城市的活躍氣氛，作為旅遊城市確實是需要有活力、有新意的旅遊產品，但同時，也需要有新舊交融的旅遊元素。希望政府繼續努力，開拓和發掘更多新項目，豐富本澳的旅遊特色。

上述的旅遊產品主要集中在娛樂和休閒方面，除了“光影節”外，其他稍為欠缺體現本澳人文氣息和獨特的歷史底蘊，與現有的旅遊資源未能有機結合，只屬於獨立項目；如能結合澳門獨有的印記，吸引旅客進入舊區，以達分流作用，活化舊區，盤活社區經濟，這更將是相得益彰。

過去，我們多次強調，澳門四百年中西文化交融，擁有多種多樣的博物館、中西並融的建築，以及「歷史城區」旅遊資源豐富，獨特的人文氣息，這些才是澳門打造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基石。特區政府在開拓新穎的旅遊產品，除了注重娛樂、休閒方面，還應與澳門獨具特色歷史、文化資源相結合，開發特色旅遊產品，以及善用四百年中西文化精華，創造新的旅遊附屬產品。

當局可以參考內地不少的地方，都開發出再現歷史情景，引導遊客體驗歷史文化的旅遊產品。本澳每個世遺景點，每個舊區，每條舊街都有許多歷史故事，加上歷史上有很多名人，如：冼星海、鄭觀應、葉挺、孫中山、利瑪竇、林則徐等也在澳門留下不少足跡，相信居民及旅客都很想知道他們在澳門的點滴，情景再現有助大家了解他們與澳門的關係，甚至將博物館內的舊事舊物重新放大，展現於本澳街頭之上，講好澳門的故事，介紹好澳門的文化，相信這也是一種嶄新的旅遊體現。

澳門的旅遊資源仍有相當的開拓潛力，只要深入挖掘，不難開發出富有歷史文化內涵的旅遊產品，創造澳門獨有的旅遊新元素。此外，政府在推動旅遊發展的同時，也要嘗試將旅遊產品引入舊區，帶動人流進入各區，透過完善設施配套，才能夠將

澳門「歷史城區」及本土特色人文元素散發出來，藉此利用旅遊推動，發展經濟，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

讓踐行創新的一些意見

崔世平 (2016-6-20)

本人早前參加中國科協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時，欣悉大會主席韓啟德提出「推動在港澳地區建立離岸創新創業基地，探索兩岸四地創新人才協同創業新模式」，環顧現時全球先進國家和地區最熱衷的題目正是“創新創意創業”，從政府、企業、以至學術界都設法透過創新得到技術提升、產品優化和服務突破，以達可持續發展的長遠目標。在此為澳門的長遠發展提出一些不成熟的意見，希望拋磚引玉：

一、接受創新思維

城市的環境條件是否適合創新，其關鍵是居民和官方是否接受創新思維。創新思維不是天馬行空，而是在前人智慧和傳統精髓的基礎上加上當代視野，才有靈感去激發更多新意念。如果當年馬雲、朱克伯格、喬布斯抗拒認識只能看新聞和收郵件的“56K 互聯網時代”，相信阿里巴巴、Facebook 和 iPhone 也不會面世。因此，當社會習慣接受新事物，思維才能新鮮，才熱衷追求創新。

二、順勢調整法制

澳門近年雖然在法律改革上進行了大量工作，但個別法律法規仍難以跟上科技的變化，如 2005 年《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大數據時代的關係；2012 年《修改著作權及有關權利之制度》後不久，影音作品又走入了 4G 播放年代；當國家大力推動創新創業，澳門仍沿用 1999 年通過的《工業產權法律制度》（十二月十三日第 97/99/M 號法令）去申請專利等。所以澳門應該研究有利於社會創新的相關法律制度和行政體制。如香港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旨在讓「官產學研」在具備優質軟件及硬件支援的環境下互動合作，共同發展和應用創新及科技。又如全球人均科研成果最多的國家——新加坡，其科技研究局(A*STAR)致力培養世界一流的科研機構和人才。現時澳門發展創新和創業的相關工作相對分散，建議簡化有利創新的行政工作程序的同時，整合各方資源創設一個合適的機制，從體制上讓創新人才更有用武之地。在法制方面，專利登記雖然目前需求量不大，但推動本地自主處理審批工作，爭取更大的主動權，相信有利離岸創新創業和人才協同發展新模式的實現。

三、建立容錯環境：

在創新獲得成功踐行之前，會經歷一定的成本和風險，然而，如果拒絕創新進步，我們將面臨更大的風險。因此，澳門需要一個能讓人敢於創新和樂於試驗的環境，才能在目前的發展瓶頸中有所突破。當中建議檢討相關政策的理念，例如青年創業多年來只支持首次和大股東創業，沒法銜接企業家和科學家屢敗屢試的精神，又如國內近年頗為成功的項目眾籌概念，甚至全球行之多年、有效分散風險的創投基金也未能全面引入澳門，迫使有經驗、較高成功率的人都往外跑，令人歎息本澳的資

金「有份參與失敗，無份分享成功。」

總括而言，澳門確實需要更接納創新的環境氛圍，才有條件讓創意得到實踐，最終才有成功的創新創業群體。我們需要在思維和行動上有所進步，及早踐行創新。希望政府能帶頭先檢討法制和行政措施，啟動法制創新，支持行政創新，讓澳門成為一個名符其實的宜居、宜業、宜行、宜遊、宜樂的城市。

澳門爛路何其多

陳明金 2016 年 6 月 20 日

和不同地區的遊客閑談，問他們來澳門的感受，其中不少人都講：“澳門的路太爛！出入關閘，經過馬場北大馬路、友誼橋大馬路，路面爛融融，補丁多多、凹凸不平；除了因為賽車年年鋪的友誼大馬路好點之外，其他大街小巷，爛路加密集的井口渠蓋，行車就如‘障礙賽’，知名的氹仔‘金光大道’，也是‘波浪起伏’……加上路窄灣多，在澳門坐車就好似‘過山車’。不理解，澳門是個富裕的地方，為何鋪好路，就這麼難！”

不久前，官員出席立法會口頭質詢大會，回應爛路問題，澳門之所以爛路多，一是不少路基損壞，二是瀝青路面多。表面修補，好快又爛，建議用鋼筋石屎重鋪，但長時間封路，怕居民有意見，面對“整路病”，好似“冇計”。對此，居民和媒體都有批評，認為官員態度推搪，缺乏承擔精神。

大多數澳門居民，向來安分守己，包容至上。澳門掘路、修路成風，居民長期忍耐，政府無日無之的掘路、修路工程，試問有哪一項有居民反對而停工的？中國人有句古話“長痛不如短痛”，早年重鋪高士德大馬路，居民的良好忍耐，就是最好的說明，也是對官員之說的最大質疑。鋪好路，不是居民“捱唔捱得住”的問題，而是官員承擔決策的問題。

一般來講，路面無非分兩種，一是柔性的瀝青路面，二是剛性的水泥路面。瀝青路面，鋪設費用、噪音較低，行車較舒服，施工期短，應用範圍廣；水泥路面，多用於特殊路段，摩擦力好、耐用，維修費用較低，其它多相反。

許多城市的市區道路，因地下管線挖掘頻繁，井渠蓋密佈，多用瀝青路面，目前，內地、日本、台灣不少高速公路上的大部分路段，也採用瀝青路面，日本多次大地震後，雖然公路斷開，但瀝青路面不爛的畫面，相信很多官員都看過。為有效解決瀝青路面怕水，日本、台灣採用“多孔隙瀝青混凝土”（Porous Asphalt Concrete）鋪路面，特點是可快速、大量吸水，一分鐘內可吸收約 3330 公升的水，防止車輛雨天打滑，增加行車安全，降低行駛噪音。

每個城市都要面對鋪路的問題。瀝青、水泥路面，各有優缺點，澳門的爛路問題，並不是“一刀切”選擇甚麼路面的簡單問題，甚麼路基、路面都可能爛。正如官員所言，“工期、工程質素、資訊發佈等方面都有改善的空間”。澳門的鋪路工程如何招投標，有多少公司能承接工程？質量如何監管、改進、提升？作為旅遊城市，要建設國際旅遊休閒中心，官員絕不能“鋪路冇計”。

立法議員梁安琪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立法會議程前發言

早前當局公佈《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草案文本，明確提出博彩業是澳門的支柱產業之一，有必要推動博彩業健康發展，並發揮支柱產業的輻射效應，帶動多元產業向“做精做強”、“誠信優質”發展，力爭到 2020 年博企的非博彩業務收益比重上升到 9%或以上，我非常同意博彩業這個發展方向。

經過多年的急速發展，現時本澳整體經濟進入深度調整期，正是發展產業多元、優化產業結構的最好時機。我相信博企樂意看到非博彩利潤能不斷提高，有利於促進企業乃至整體社會經濟穩定、平衡、可持續發展。但是我們需注意，政府應在土地、交通等硬件資源和配套設施方面，加大力度、均衡的支持各博企發展非博彩元素，避免博企在發展非博彩元素時受制於資源不公平，從而使本澳博彩旅遊休閒業保持到與周邊國家地區的競爭優勢。

在博彩業人力資源方面，文本提出持續降低博彩業就業人口中未完成大學學歷的比重，至 2020 年降至 76%，我認為還不足夠，政府應指引各博企開展員工培訓計劃、員工愛國教育培訓，並提供機會令更多本地員工能夠擔任博企高層職位，為員工提供充足的學習機會及向上流動空間。

除此之外，博彩業作為本澳的支柱產業之一，理應承擔相應的社會責任。尤其是負責任博彩，本澳博彩業經過多年急速發展趨向成熟，每個博企都有責任竭力減低病態賭博對社會的危害，推行『負責任博彩』可減低博彩業衍生的負面影響，長遠來看還有利於博彩業的可持續健康發展。澳博於 2006 年成立『逸安社』，是最早推行負責任博彩的企業，在很長一段時間裡彌補了政府職能的缺失，『逸安社』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輔導病態賭徒，預防賭博問題惡化，並為社會培養了一批『加拿大認可病態賭徒輔導員』，成績得到社會認可。因此，當局應考慮制定統一、具體的企業社會責任目標，並加大相關資源投放，鼓勵所有博企秉承『取諸社會，用諸社會』的理念，共同策劃及切實執行『負責任博彩』，全面減少賭博問題化對社會的危害，推動博彩業乃至整體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劉永誠
2016 年 06 月 20 日

自賭權開放以來，本澳迎來了巨大變化，從昔日的小漁村發展成矚目城市，每年都吸引了大量從世界各地遠道而來的旅客，年接待量到達三千多萬人次。但是，訪澳旅客數量攀升令旅遊業的可持續發展響起警號，如何打造宜遊城市，解決旅遊承載力的問題，需要政府、社會的推動方能奏效。與鄰近地區相比，本澳的旅遊資源有限，特別是海陸交通、玩樂設施等方面配套，都處於一個較遜色的位置，因此，利用現有的旅遊資源來打造新的旅遊元素，藉以吸引回頭客，確實有一定難度。眼見一些近郊的區域，例如路環等地區，雖然保留到自然景觀、濕地，以及昔日漁村風貌，但有意以自然旅遊、文化旅遊作遊覽的旅客則相對較少，建議政府可從打造路環的特色旅遊著手，吸引更多不同類型的客源到該區遊覽。

政府早前有意保育路環船廠，利用現址來保育、傳承昔日澳門造船業文化，以及延續路環舊市區的風土文化氛圍，確實是推動文化旅遊的一種可行做法。但是，如何讓整個計劃成功起到分流旅客、增加旅遊元素的目的，需要宣傳以及完善遊覽路線方面的規劃。路環市區面積其實很小，但若能充分利用碼頭的硬件設施和沿岸的自然景觀，打造一條往來澳門半島至路環碼頭的海上航線，又或者沿岸打造濱海散步路線，讓旅客可從水、陸兩方面等不同角度欣賞路環之美。透過觀賞隔岸的景色，配合具特色的造船業展示館，藉以增加旅客逗留消遣的時間，最終起到分流作用。另外，隨著本澳擁有習慣水域管轄權，政府得以具備條件連通現時氹仔海濱休憩區及蓮花兩條單車徑，以及步行徑的設施，讓使用者可以自由往來氹仔海濱通往至路環一帶，建議除了可以舒緩區內交通壓力，市民和旅客還可以趁機欣賞附近的紅樹林景觀，以一個休閒方式，打造新的環保遊路線，將會更有效提升現時路氹連線遊的配套設施。

推動特色的路環文化及自然旅遊，相信會成功引起大眾關注，政府在優化旅遊路線的同時，亦要完善沿途一帶的公共設施，例如涼亭、公廁等，以滿足使用者所需。此外，路環作為本澳所剩無幾的鄉村地區，若外來參觀者蜂擁而至，恐怕會對區內市民帶來不便，甚至會擾亂了路環寧靜的一面。因此，取得區內居民的共識以及作充分的諮詢，將是十分重要的一環，本人希望當局的決策能夠以平衡各方的利益下出發，引入特色的離島遊元素之餘，昔日的漁村風貌能得以保存下去。

議程前發言

宋碧琪 2016.06.20

隨着社會急速發展，雙職家庭增加，聘請家傭打理家頭細務、照顧長幼，亦越見普遍。據治安警察局資料顯示，截至今年 3 月底，本澳聘用傭人的家庭共有 23,928 個，但本澳家傭市場亂象叢生長期為市民所詬病，社會呼籲規管多年依然未見實效。惟質素參差不齊、“揀工”、“博炒”、“貨不對辦”、偷竊僱主財務、虐兒等問題仍屢見不鮮，僱主和家傭之間矛盾不斷加深。

業界反映，現時不少來自東南亞國家人士，持旅遊證件來澳擔任家傭的情況非常多，他們往往透過同鄉介紹等不同方式尋找工作，而這批以旅客身份入境的外傭未經專業培訓，質素良莠不齊、魚龍混雜，缺乏保證。監管職介所第 32/94/M 號法令，在處理外僱人士以旅遊身份來澳“搵工”問題上持有雙重標準，若自行尋找或僱主為旅遊人士辦理工作均屬合法，但透過職介所轉介則屬違規，令人質疑法規的不合理性。除不能對外僱質同量及工作的穩定性作出有效的監管之外，亦影響本地職介所經營環境。

即使現行法例規定“當勞動關係結束時，外傭需立即返回原居地”，依然有不少家傭領取機票後未有返回原居地，而是繼續留澳搵工，擾亂家傭市場正常運作，亦潛藏治安隱患。另一方面，因本澳與東南亞國家目前司法互助制度未成熟，缺乏制度化、規範化的遣返機制，就算違法違規的外傭也不能短時間內被有效移送出去，司法效率低下也令僱主陷入困擾。

改變家傭長期存在混亂狀況，訂立完善的外傭輸入輸出機制，嚴格監管家傭市場，過去立法會及社會各界早已呼籲已久，而當局也一直強調會檢討、修法，但到目前為止，修法進程仍無明確時間，上述很多問題依然嚴重，除對僱主、職介所造成影響外，甚至帶來其他社區治安，擾亂居民日常生活。

本人建議，政府可考慮在輸入機制裡與中小企業合作設立培訓點，以設置僱員條件，令僱員質素得到提升；並加大力度盡快對現行相關法律法規作出修改，堵塞各項漏洞，保障廣大僱主聘用外傭質量同穩定性，完善家傭市場的監管體系，為本澳職介所的良性發展創造健康環境。同時，建議有關當局可與越南等國家駐港澳領事館等機構密切聯絡溝通，增加司法互助方面深度合作，加快優化違法違規人員遣返出境程序，以利外傭亂象盡快解決。

冀政府完善災害分級響應機制和配套體系建設

施家倫

2016 年 06 月 20 日

澳門是福地，這麼多年來，沒有大的災難，偶有颱風影響，但是甚少正面襲擊，影響最多的就是跨海交通和水浸問題。雖然幸運眷顧，颱風過門不入，但是我們絕對不可以掉以輕心。特別是有專家預計今年 7 月出現厄爾尼諾現象與拉尼娜現象同期出現的罕見情況，容易產生大範圍的洪澇災害和威力超強的颱風。國家防汛抗旱總指揮部就多次強調今年發生大洪水、超強颱風的可能性很大。上個星期，湖北省對 62 年未用過的荊江分洪區內的居民進行摸底登記，以便必要的時候進行轉移，讓出地方進行分洪。氣象局也預計，厄爾尼諾將加強颱風的破壞力，估計今年有 5 個颱風影響澳門，其中 2 個影響較嚴重。

特區政府一向重視颱風防禦工作，已專門設立了保安協調辦公室，負責包括颱風在內各類災害的民防工作，並針對各級風球制訂了不同的預防措施。氣象局也設立了颱風警告制度，及時向市民發佈訊息。此外，特區政府還與廣東省政府建立了“粵澳通報機制及信息共享專題工作小組”，實現了災害預防的區域合作。

但是，特區政府在建立分級應對機制、體系及方案方面仍然有提升的空間。例如，由於回歸以來從未懸掛過十號風球，缺乏應對重大自然災害的避難場所以及疏散市民的應急路線方案；由於有效的宣傳與演練不足，市民在面對災難時候缺乏自救、互救的基本技能。面對今年的特殊情況，從提升城市公共災害應對能力的角度出發，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完善分級災難響應的機制，明確不同災難的種類和級別下，各政府部門、社區機構的職責，完善各種災難的方案推演。

二、建立充足應急避難場所，為各社區配備緊急自救互救的工具，搭建災難應變的社區互助系統，強化社區防災演練，提升市民的抗災自救能力。

三、建立智慧防災預報及應急服務系統，為市民提供集資訊通報、緊急求救等功能於一身的防災手機軟件，明確各種災難情況下的應急疏散路線，及時提供各類防災、救災的支持方案。

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完善退休保障制度

陳虹議員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教師隊伍建設，2012 年制訂了“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簡稱“私框”)，為私校教師的專業發展及職業保障提供了法律依據。四年以來，私框的落實工作比較順利，教師的專業技能得到提升。但是，還有不少需要完善的地方，例如，教師專業發展制度行政法規至今仍未出台，私校教師的退休保障制度還未完善等。

早前，本人在教育社團主辦的《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 年）草案文本》座談會及與社文司譚俊榮司長的會談上，均向政府反映了教師們的意見，教育界十分關注退休教師生活保障的問題，希望當局在《五年規劃》中加以重視和體現。現時各校普遍實行公積金制度，學校和教師各按教師月薪的一定比例進行供款，但由於每月供款偏低，教師退休所得實在有限，為吸引青年教師、優秀人才樂於從教、終身從教，當局應有更多的激勵措施，例如可考慮把部分資源支持學校提升對教師的公積金供款比例等。

2014/2015 學年，全澳 40 歲以下的非高等教育範疇的青年教師有 3623 人，佔總教師人數的 63.2%，年青教師已成為本澳教育的主要力量，對推動教育改革，培養適合澳門社會發展的創新人才起著關鍵作用。吸引德才兼備的一流人才進入教師隊伍，政府要制訂相配套的政策，一方面要提高本澳師範學院的教育質量，另一方面要吸引優秀的高中畢業生報考師範類院校。教青局自 2012/2013 學年起設立“優秀學生修讀教育課程資助計劃”，幾年間吸引了不少學生參與。本人希望當局能進一步優化該計劃，以使所培養出來的準教師能配合市場需求，補充現在師資隊伍結構的不足。

議程前發言

關翠杏

2016/06/20

近十年來，社會對公共房屋需求殷切，但當局無論從規劃、興建、收則、還是安排上樓等都是緩慢得令人不滿。更令人無法理解的是，有萬九經屋的輪候者至今仍是上樓無期！屬“萬九”公屋項目的青怡大廈更是典型例子，該項目早於二〇一一年第三季動工，當局最先表示會力爭於二〇一二年底完工，故二〇一二年底開始供申請人揀樓預售，及後宣佈完工期要延至二〇一四年中；但到二〇一四年時，該項目卻只是起了幾層高；經本人質詢之後，當局回應會在去年竣工，但最終要至今年初才能完成，已購買了此經屋的居民對工程一再延誤早就怨聲載道。

今年二月初，當局到立法會回覆口頭質詢時透露，青怡經屋正進行驗收，待發出入伙紙後，便會交由房屋局作後續跟進。但現時又已到六月下旬，青怡大廈仍然無聲無息，準買家經多番追問仍是不得要領，究竟中間發生了甚麼問題？當局至今仍未向公眾作出任何交代！而青怡大廈並非個別例子，多個“萬九後”公屋項目曾承諾會在去年建成，但現時卻全部彈票，出現不同程度的延誤，部分項目甚至仍未平頂。

樂業安居是民生之本，政府實應急民所急，盡力確保所有公屋項目按時、保質完成。然而，近年除了公屋質量為人詬病之外，當局更未能改變公屋興建“例遲”的陋習，再加上低效的上樓分配安排，不但令外界質疑當局興建公屋的決心，亦令一眾已與當局簽約的經屋家團及等候上樓的社屋家團失去預算、要多捱幾年貴租，對此，相關責任部門實難辭其咎。

本人促請當局拿出決心，汲取過去各環節出現延誤的經驗教訓，查找當中的不足之處，研究改善方法，更應依法依約追究相關責任，採取切實措施確保申請人能盡快上樓；同時，當局亦須定時向社會清晰交代各公屋項目的最新進度、延誤情況和承諾入伙時間，既保障公眾的知情權，亦讓公眾與當局一同監督承建商盡責施工。

議程前發言

李靜儀

2016/06/20

澳門土地資源緊缺，隨著人口增加，住屋用地的需求更大，而各項民生設施都需要土地興建，以保持城市活力及生活質素。近十年來，特區政府在青洲、筷子基一帶建設了不少公共房屋，已落成使用的單位有 3,612 個，等待發入伙紙的單位有 770 個，尚有三個項目、共 3,170 個單位正進行上蓋結構施工，該區的人口密度勢必大增。

現時青洲、筷子基一帶的社區配套，尤其是學校、醫療和社會服務設施本來已經相當匱乏，而學生運動場所缺乏、居民休憩空間不足的問題亦一直未能解決；面對未來更多家庭陸續遷入社區的趨勢，若不及早增設和完善社區配套，問題肯定會更為凸顯。為此，政府必須藉著目前賽狗場專營合約到期的機會，規劃現時跑狗場用地的再利用計劃，釋出空間作社區民生設施之用。

近幾年，參與賽狗博彩的人流大減，經濟效益不大，政府所得稅收有限，加上居民一直期盼政府落實博彩遠離社區的政策；故無論從博彩政策、經濟效益、社會民生需求等角度考慮，都應該將狗場遷出。一方面可將現有運動場設施全日開放予公眾使用，另一方面釋放目前佔地逾一萬七千平方米的狗場後勤設施用地，以用作興建學校和社會服務設施，令土地使用更具效益，亦為該區居民提供更適切的休憩、運動、教育和社區服務設施。

變中求新 尋求澳門發展新路向

議程前發言 蕭志偉議員

2016年6月20日

今年國家“十三五”規劃重點提出“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等發展理念”，創新放在首位，更提出了“讓創新在全社會蔚然成風”。因應國家發展戰略，特區政府在五年發展規劃中亦明確提出“增強創新發展觀念，形成合作創新網絡”的發展戰略。

當前，澳門面臨發展瓶頸，如何實現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一直是全社會熱議的話題。創新，是發展的第一動力，可以引領澳門經濟進入適度多元發展的新常態，從而實現體制機制和發展方式的重大轉變。因此，對於澳門發展的新路向，本人希望社會朝著以下幾點進行思考：

一、 確立創新在經濟發展中的重要地位

創新能力不足，是影響當前澳門經濟發展的突出問題。面對當前國內外複雜多變的發展環境，澳門未來的發展對創新的需求比過去任何時候都要強烈而緊迫。唯有依靠創新，才能推動澳門經濟穩速提質增效，實現可持續發展。

二、 澳門社會具備創新的獨特優勢

創新和發展，需要穩定的社會環境及良好的政治生態。作為一個中葡、中西文化交匯的地區，澳門社會包容性強，為創新思路多樣化提供了獨特的發展環境，特別是澳門和諧的社會現狀，更為創新的萌芽和發展提供充足的養分。

三、 需要社會多方著力共同推動創新

創新不是一句空話，創新的發展理念最終要靠實踐來落實及檢驗。因此，實踐創新需要特區政府及社會各領域共同具備革新的意志和投入切實的行動。

首先，政府應利用創新思維，發揮培育新動力、拓展發展新空間的主導作用，構建有利於創新發展的市場環境、投融資體制、人才培養引進機制等，運用法制思維和法制方式推動創新發展。

其次，政府需要在原有的發展基礎上，繼續強化博彩、旅遊、非博彩元素、會展等的優勢，透過創新全面提振對經濟前景的信心，利用新科技的多點突破和融合互動，推動新興產業的興起，帶來新的發展機遇。

最後，青少年是社會未來棟樑，擁有更蓬勃的朝氣和創新的銳氣，應該通過教育的普及，培養和激勵青少年發揮創新、創造能力，為創新思維注入新活力。

四、 結語

《周易》有云：“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革故鼎新、與時俱進是中華民族精神的重要元素。澳門全社會不應因循守舊、滿足現狀，應該勇於在逆境中尋變，從變中求新。

“求新者勝，思變者通”，創新、改革只有進行時，沒有完成時，只有勇於求變、積極轉變、務實謀變，才能找到破解發展問題的方法，開闢發展的新道路，真正實現澳門的經濟多元發展。

議程前發言
關於增加資源投入研究生獎學金的建言
馬志成
2016 年 06 月 20 日

主席、各位同事：

為進一步支持市民接受高等教育，特區政府分別針對本科生、研究生都設有不同的獎學金，以鼓勵年青人裝備自己，加強向上流動。但現時特區政府的獎學金金額和名額上，投入支持本科生的力度明顯更大，對碩、博士學生資助力度尚有提升的空間。以下，我想就碩、博士課程的獎、助學金政策提出幾點建議：

第一、優化研究生獎學金的設置，增加不同層次和金額水平的研究生獎學金。現時，由澳門基金會及教青局共同設立的“特別獎學金計劃”，向入讀世界百強學府及學科排名前三十的澳門大學生，提供每人每年最高達 30 萬的獎學金，資助可以續期。反觀，研究生獎學金的發放金額劃一。現時，不論學生入讀學校的名次、地區、消費水平，成功申請碩士學位課程獎學金的個人，每年僅可獲得澳門幣 57,000 元，名額為 100 名；博士學位課程獎學金名額為 20 名，每人每年可獲得澳門幣 79,000 元。我建議，特區政府可以參考各類本科生獎學金分梯次的資助方式，調整現時研究生獎學金的名額及設置。

第二、增設公派留學的獎學金，並規定回澳工作的義務。現時，世界各地政府為了培養和儲備人才，都設有研究生層次的公派留學獎學金。如：內地國家留學基金委員會設有“國家公派碩士研究生”獎學金，除了提供全額的學費資助外，還資助學生的伙食費、住宿費、交通費、電話費和醫療保險費等。香港政府亦設有“卓越學生獎學金計劃”，向符合資格的申請人提供最高 25 萬港幣的資助。我建議，政府可以參考國際上的做法，拔尖公派人員修讀更高學位，同時，要求受資助人學成歸來後，規定回澳工作一定年限。

第三、增設研究生範疇的貸學金或貸款利息補助計劃，當局為支持學生升讀大學而設的利息補助貸款計劃，但對象僅為預科、學士或以下程度學位課程，碩、博士被排除在外，有不少青年反映碩、博士學費高昂，即使已經得到政府六、七萬元的獎學金支持，亦需要自付很大部份的費用，我建議，增設研究生範疇的貸學金或貸款利息補助計劃，減輕學生和家長的負擔。

近年本澳經濟進入調整期，不少年青人為增強自身的競爭力，都考慮攻讀更高的學位，或修讀多一門外語。完善特區政府的研究生獎學金制度應提上日程，這亦是培養和儲備本地人才的一項重要工作。

多謝！

2016年6月20日立法會全體會議
黃潔貞議員 議程前發言
關注本澳防範禽流感的未來發展方向

近日“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供應”的諮詢報告結果出台，但得出的結論令市民質疑。政府在今次公眾諮詢上，動用了大量的人力物力，最後諮詢問卷調查中約有三成多市民及業界不贊成推行相關政策，但政府卻把無所謂的意見與贊成落實政策的意見合併在一起，得出的結果只是當局諮詢時的立場，最後以「結果不反對未來推行以冰鮮禽取代活禽的受訪市民仍佔多數」，即全面以冰鮮禽取代活禽，做法未免具有偏向性。另外，報告亦無法依據民調結果來制定政策的時間表，這都叫居民質疑諮詢成效。

政府一開始是“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供應”作為政策諮詢的“賣點”，根本沒有讓市民及業界有其他選擇。如今報告顯示較多市民是以食用現宰雞為主，有近半市民認為現宰禽是購買禽肉時考慮的重要因素；街市攤販亦擔憂若只能販賣冰鮮禽肉將難與超市競爭，生計必定會受到影響。可見以冰鮮禽全面取代活禽的諮詢方向的政策暫未獲絕大多數市民及業界支持，市民的接受程度較低是可預期的。

本人注意到不少市民及業界人士希望透過本澳中央屠宰的方式，以達到減少人禽接觸的目的，並藉即日在本澳屠宰及配送，保留較新鮮的禽肉品質，兼顧了環境衛生與市民心理上對禽肉口感的需求，同時保留了街市攤販的一定功能，現時臺灣及新加坡也是採用類似做法。而早前中國工程院院士鍾南山曾稱“祇要能保證活禽在出口澳門前經過認真的檢疫和檢查，讓活禽來澳門進行集中屠宰原則上可行”。本人認為諮詢總結報導根本未能得出明確的結論，更隱沒及無視了居民及業界對中央屠宰的意見和可行性。因此，在居民和業界都認為今次諮詢結果受質疑的情況下，故促請政府在正視民意的前提下，應儘快尋求有關方面的專家，為本澳未來的禽鳥輸入模式作進一步研究，如何在公共衛生與居民飲食習慣上取得適當的平衡。

此外，報告顯示因居民可能未確切了解禽流感對自身健康的風險，故不容易對於有關政策措施作出大比數支持或反對意見，居民對禽流感及活禽傳播病毒風險的認知程度有待改善，這樣的定論僅反映過去當局在相關的宣傳教育工作的不足，這直接影響了本澳防範禽流感工作的成效。因此，本人認同政府在現階段應先加強相關的宣傳推廣，提升居民的整體防疫意識；同時，在最終達致人禽分隔的前提下，進一步尋求社會最大的共識，討論社會支持在本澳設立中央屠宰，還是一刀切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並與業界商討日後措施推行的安排，待時機成熟再推行有關較易令市民接受的政策。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何潤生

近年，本澳房屋領域問題嚴峻的主要原因在於房地產市場供應結構不合理，有效供應不足。尤其是回歸後，在大戶型“豪宅”充斥市場的同時，中低價位、中小戶型的“普通住宅”卻供不應求。

在 20 世紀 80 年代，本澳私人住宅的供應每年平均達 5,266 個單位；到 90 年代，每年平均有 8,917 個單位¹。但在回歸後經濟、社會及人口規模急劇變化的 16 年間（2000-2015 年），澳門總共只有 32,763 個單位落成，年均僅為 2,047 個。從面積結構來看，平均建築面積由 1992-1999 年間的平均 79.22 平方米每套上升到 2000-2015 年間的平均 128.73 平方米每套。需要指出的是，2015 年本澳共有 4,218 套住宅單位建成，比 2000-2014 年間平均落成量多 1.2 倍；此外，在新動工住宅方面，2015 年為 5,265 個，亦是回歸後 16 年間新動工住宅數量最多的一年。但是，從建築面積層面分析，2015 年建成住宅的平均建築面積高達 153.79 平方米每套；而且 2015 年新動工住宅的平均建築面積也達到 114.29 平方米每套²。顯然，這些大戶型的住宅單位嚴重偏離普通居民的住屋需求。

從 2016 年首季度私人樓市成交情況來看，首季度住宅成交按年升 17%，當中以 400 萬至 600 萬元的物業成交量主導市場³；另有數據顯示，今年首季度成交住宅樓宇的平均實用面積為 65 平方米⁴。在當前高樓價的大環境下，市場需求主要以中小戶型單位為主，但市場供應偏低，供應和需求之間出現錯位情況。由於房屋供應結構不合理，不僅使本澳有限的土地資源未能得到充分利用，同時亦推高了房地產市場的整體價格，加重了一般自住型置業者的置業成本和負擔，難以緩解普通居民與家庭的住屋需求問題。

現階段，本澳居民住屋方面的剛性需求、改善性需求不容忽視，尤其是夾心階層、年青人對自置物業信心不足。雖然特區政府在公共房屋供應方面承諾，如短中期興建 4600 個單位、以及長期 A 區填海 28000 個公共房屋單位，但上述單位落成需時，加之社屋、經屋比例未有定論，短期內難以回應廣大居民的住屋需求。因此，在本澳住宅建設供應結構上，興建中小戶型住宅單位十分必要與緊迫。為此，本人

¹ 澳門大學澳門研究中心，《房屋政策“澳人澳地”研究報告》，2013 年 12 月 6 日。

² 數據來源：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統計數據庫“建築及不動產”。

³ 香港經濟日報“澳門首季住宅成交按年升 17%”（2016 年 4 月 8 日）

⁴ 澳門政府財政局“住宅物業成交統計：2016 年 1 月至 3 月份、2015 年 1 月至 12 月份申報結算資產移轉印花稅住宅單位的統計”。

促請特區政府必須儘快改善本澳的住宅建設供應結構，重點發展中低價位、中小戶型的普通住宅單位，滿足中低收入人士、一般家庭的自置住屋需求，改善房屋供應結構，合理引導住屋消費，紮實推進本澳房地產市場健康平穩發展。。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

回想六年前立法會審議控煙法的時候，本人已經一再提出，賭場室內的全面控煙，最好就趁博彩產業上升期及早實施，既可避免在產業下行時才實施所產生的非理性恐懼，更可反過來把室內全面控煙這個元素包裝推廣作為先進博彩產業的特色。

過去幾年，博彩項目中場終於落實了室內全面控煙，但貴賓廳仍未落實。現在經歷產業下行階段，對於要進一步落實室內全面控煙果然觸發了非理性的恐懼。

儘管確實的情況是已落實了室內全面控煙的賭業中場，下行幅度遠比貴賓廳為小，未實行全面控煙的貴賓廳才是下行的重災區，但非理性的恐懼是不講邏輯的！

無論如何，世界衛生中心已經一再表明，經科學驗證，最高效能的通風和過濾系統都不可能將吸煙產生的污染物即時全清除，任何吸煙室都無法完全防止吸煙產生的污染物滲漏到室外。如果吸煙室設在室內，污染物滲漏出來造成的負面影響實無可避免。吸煙室即使有最高效能的通風和過濾系統，無可避免要在其中提供服務的人員，尤其是負責清潔環境和通風系統的人員，會暴露於極高濃度的二手煙三手煙的煙害之中。

跟機場相比，在機場內的旅客不能自由走出去露天場所，但在賭場的賓客，包括貴賓廳的賓客，是完全有隨時走出去露天場所的自由。

其實，吸煙本身在吸煙室內吸煙的主觀感受也不見好，因為室內實質上混合了由許多人呼出的二手煙。

因此，基於澳門特區的博彩產業發展的水平，縱使要方便有吸煙習慣的貴賓廳賓客，也不應當困在設置吸煙室的狹隘角落思考。以澳門特區的博彩產業發展的水平，真正投入重資各大娛樂場都有優良的條件在天台、陽台、平台等室外地方設置貴賓吸煙區。這種露天吸煙區只要略加心思佈置，既可以讓有此服務需要的貴賓廳安排通往露天吸煙區的便捷通道，也可以把露天吸煙區包裝成有獨特景觀的場所，甚至可成為推廣的亮點。

露天吸煙區無需設置複雜通風和過濾系統，除清倒煙頭外，無需特別清潔有毒物質的程序；對其他顧客和員工不構成困擾；符合國際公約、國際組織指引。澳門特區的博彩產業發展，應當著重發揮既有優勢，在區際競爭中領先建立高水平，不要鼠目寸光，硬要把自己困在吸煙室之內了。

近日，因為澳門基金會向廣州暨大捐款一億而引發了社會的強烈關注，其中，澳門基金會為何如此錢多？澳門基金會每年的數十億收入是如何花的？每年從澳門基金會獲資助數以千萬計甚至過億元的公帑的大社團，私人大學和私人醫院，是如何花用這些龐大資源的？有沒有足夠的監察？這一連串的問題都是不少澳門人所耿耿於懷的。

當年給東方基金會掠奪的百分之一點六的博彩毛收入，在回歸後不久，就由澳門基金會所接收。但與八九十年代不同的是，那時的博彩毛收入每年只有一二百億，而如今是二三千億，同是百分之一點六，就大大不可同日而語。以二零一四年為例，當年博彩毛收入是三千多億元，澳門基金會所得的百分之一點六就是五十多億澳門幣。二零一五年即使博彩收益下跌至僅有二千多億，澳門基金會亦坐收三十多億。這數十億都是公帑，卻完全脫離了任何的監察，而只由一個由行政長官當主席的信託委員會來決定其分配使用。

這個由二十人組成的信託委員會包攬管治聯盟的各大社團代表，當隨着博彩收益過去幾年的持續飆升，所謂朝上有人，眼見基金會水浸，不拿白不拿，於是胃口愈來愈大，信託委員會各成員所屬的大社團及大學，紛紛每年從澳門基金會拿得數以千萬計及至上億元的資助。以公帑供養的澳門基金會，成了上流社會「達官貴人」及至各大社團的私人俱樂部。尤為離譜的是，由於獲大額資助的受益團體，都是自己友大社團，對這些公帑的使用根本不會監管亦無從監管。拿得龐大資助的社團、私人大學，乃至私人醫院，主事者在公帑私用時有否貪污舞弊、中飽私囊，尚未可料，但資源不得善用卻幾乎是無可避免。

對澳門基金會的資源使用，本人是一直密切監察的，只是，遇着拒絕監察的亦莫奈其何。本人曾針對那所每年從澳門基金會拿取動輒億元資助那所號稱發展科技的私人大學，要求知道澳門基金會如何監察其資源流向，結果得到的只是一些官腔回應，言不及義。及後，本人以議員之職權向澳門基金會索取資料，要求提供該大學申請過億元的最初申請書及最後結算賬目。理論上，從最初申請書應該可以看到該大學開了甚麼清單要多少資源做些甚麼，可以解釋為何需要這麼多錢？而最後結算則可粗略看到那些開支用去了這大筆資源。但結果澳門基金會以上述文件屬該私人大學所有，澳門基金會不能向我提供。並建議我自行向該私人大學索取。這些文件都是該大學向澳門基金會申請數以億計資助所必須的文件，涉及龐大的公帑使用，怎能算是私人文件？而連澳門基金會亦視本人所行使的議員職權為無物，拒絕提供上述文件，則作為議員向一所私立大學索取文件，又怎可能會獲得提供。這明顯是澳門基金會為了包庇該私立大學，不讓其濫取濫用資源而耍的無賴。至於其他每年動輒拿數千萬的各大社團，份屬管治聯盟，監察就更不用說了。

本來，根據第 2/99/M 號法律(結社權規範)的第十九條(帳目的公布)，其中第一款就規定了「社團收取公共實體的津貼或財政性質的任何其他資助，金額高於總

督所訂者，須每年將帳目於其通過後翌月公布。」但從何厚鏵到崔世安，就是撒賴不肯公佈此一金額，讓所有拿取大量公帑資源的社團的開支，永遠在黑箱之中，官不會監察，民無法監察。

特區政府及崔世安先生，何時才能真正依法施政？按第 2/99/M 號法律(結社權規範)的第十九條規定公佈此金額？讓各大量收取澳門基金會資助的各大社團，大學及醫院能在陽光之下使用公帑。

高天賜議員 2016 年 6 月 20 日議程前發言

在公共領域明顯看到，澳門特區成立後，大部分公務員的士氣低落，士氣持續下降的原因不難理解。

只需問一個普通公務員就可以知道在許多公共部門瀰漫着的惡劣工作氣氛。這些不良的工作氣氛亦影響了一些領導及主管，他們對管理公共部門的方法感到失望。

在很久以前，功績和能力已不再是評核工作人員的要件。年資、功績、工作經驗及能力都已經幾乎被親屬及朋友關係所取代。

因此，有規律地出現了一些濫權個案，尤其是一些上級的過份行為，他們用手勢、言語、行為及態度不斷有針對性地打擊工作人員的尊嚴或身心的完整性。工作人員很多時都被以不續約或展開紀律程序的方式威脅。

這些行為很多都是通過口頭或身體攻擊的手段作出，又或以其他巧妙、隱秘及無公開宣示的方式作出，足以對受害人的心理構成嚴重損害，這些就是現時需向心理醫生求助的公務員數目增加的原因。

打擊公務員的方式，可以是故意將工作條件變得更差，例如不把有助於執行工作的資料交予工作人員、經常反對其所提出的意見或作出的決定、對其工作作出不公或誇張的批評、禁止其使用工作工具（例如電話、傳真機或電腦等）、收回通常由其負責的工作、經常故意派發一些低於其能力的工作、直接或透過第三人向其施壓，使其不再爭取年假、工作時間等權利；又或故意發出一些無法執行的指示、誘使受害人犯錯、派發一些損害尊嚴的工作等。而其他濫權的方式包括：禁止同事與受害人談話、僅以書面方式向受害人作通知、將受害人的座位與其他同事分隔開來、禁止受害人與其他人談話、無視受害人的存在、只與其他同事談話。

有些情況，上級會對工作人員的私生活作批評，散播有關他的流言，透過模仿來嘲笑工作人員的身體缺憾或外表，很多時，亦會惡言相向及粗言穢語。通常，只有當受害人離開，或因精神狀況不穩定而必須住院，這些遭遇才會終止。

這些問題不會因將來設立的、由政府挑選與公職無關的成員組成的“獨立委員會”而獲解決。基於公共部門內部體制的複雜性，這些成員在理解部門內部運作及掌握現行法例規定上將遇到極大困難，而且，由於他們缺乏代表的正當性，故必然會表現偏頗。

高天賜 梁榮仔 議員辦事處

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

梁榮仔議員於 6 月 20 日之會議上的議程前發言

關於第一公證署遷出仁慈堂大樓

自從回歸以來，特區政府一直均有租用私人機構作為部份政府部門的辦公地點，包括檢察院、初級法院等，而隨著政府架構不斷膨脹，花費在租金上的支出亦不斷增加，去年的有關費用已高達 11 億澳門幣，造成如今局面的原因，正是基於政府缺乏整體的城市規劃，沒有預留土地興趣足夠的綜合服務大樓，以導許多包括體育場所在內的政府設施，需要租用私人商業構的物業或學校來運作。

而最近，第一公證署在沒有任何諮詢的前提下，突然決定將在今年年末遷出位於仁慈堂大樓的現址，有關做法引起坊間熱熾的討論。仁慈堂值理會主席飛安達曾經表示願意將每月的租金由 120 萬減至 80 萬，減幅達到三分之一，但政府依然堅持將要第一公證署遷離。在此必須強調，仁慈堂是本澳最古老的慈善機構，在本澳進行慈善事業已超過 400 年，因此政府支付給仁慈堂的租金實際上是用在窮人身上，與其他支付高額租金給私人商業機構的情況是不同的。

因此，在是次的事件中，錢的問題並不是重點所在，關鍵是政府基於一些不公開或不能公開的原因而作出這個讓全澳市民都覺得驚訝的決定。政府這種黑箱作業，沒有規劃、沒有諮詢就作出重大決定的做法予以強烈批評。

青年創業需要支持 更需要評估

議程前發言

2016年6月20日全體會議

陳亦立

主席、各位同事：大家好！

近年來，青年創業已經成為社會上的熱門話題，相信不少時下的青年，在“三五知己”坐下來的時候，都會討論到創業話題。事實上，推動青年創業發展，不僅是推動青年向上流動的一種模式，更是可以成為推動本澳經濟適度多元化的一種方法，所以，推動青年創業是絕對值得支持的。

為扶持青年創業，特區政府推出了青年創業援助計劃，為有意創業的青年提供了資金的扶持；建立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為青年創業提供便利。與此同時，民間對於推動青年創業也是盡心盡力，例如開拓渠道為區域性的創業空間，為本澳青年的創業提供了不少的發展渠道，藉此推動青年創業。

雖然政府以及民間都盡心盡力，期望為青年創業提供好的條件，但眾所週知的是，青年創業並不是簡單的事，當中涉及的影響青年創業的成功因素很多，除了要周詳的發展計劃、穩定的資金、專業的知識外，還有一些其他的因素，如敏銳的市場觸覺，純熟的公關技巧等，這些因素不是透過培訓就可以獲得，某程度上是需要時間的歷練才可以具備。

與此同時，青年創業者還需要具備良好的心理素質，而良好的心理素質，不僅僅是要面對創業的成功與失敗，更重要的是，能否承受在創業過程當中所出現的未知的不穩定因素。

對於更好推動青年創業的發展，無論是政府還是民間，相信在未來都要繼續摸索，為此，建議政府主動加強關注青年創業的整體狀況，適時為青年創業者提供全方位的支持及培訓。與此同時，在未來適當的時候，可以聯合民間團體，全方位地評估整體青年創業的成效，藉此檢討扶持青年創業的政策措施，並統計青年創業的成功率，透過科學分析青年創業成敗原因，藉此提高青年創業的成功率，從而為日後有意創業的青年打下強心針。